

珍藏版

鹰扬天下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

柳残阳作品全集（之六十三）



鷹 扬天下

（台湾）柳残阳 著

鷹揚天下

(台灣)柳殘陽 著

(上)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内 容 简 介

故事发生在明末清初、偏安一时的南京城。线索纵横交织，情节跌宕起伏。

高凌宇与高凌云是兄弟，其父高牧群受制于阉党，高凌云被当作人质。高凌云为自保也为复仇，认贼作父，欺男霸女，聚敛财货。两兄弟由误会、决斗，最终联手诛杀巨梟。

铁梅心和宫莲花原是孪生姊妹，两人都深爱着高凌宇。铁梅心临盆遭害弥留之际，以血书托孤宫莲花。

宫莲花的哥哥宫不屈是“渔帮”帮主。他为报父仇，扣押白道四大掌门，言明与四大掌门推举的高凌宇比武，若他胜了，便放人；若他输了，便要杀了四大掌门。经过两次决斗，高凌宇不仅赢了，而且与宫不屈成了好

友，共同抗击大恶倪征鸿。

倪征鸿的武功冠绝一时。当年追求“一朵云”汪艳华，汪艳华却嫁给了高牧群。倪征鸿投靠阉党，又诱高牧群入伙。后收高凌宇为徒，使其为阉党所用，然后再将其毁灭。高凌宇弄清真相后，被迫与师父倪征鸿决斗……

当时正值魏忠贤被处死不久，其余党的上层人物，为怕遭到株连，下了“灭口令”，要将下层党羽尽行消灭，于是武林一片血雨腥风。

铁梅心之父铁冠英暗算了高凌宇，高凌宇却误饮解了毒酒，又获救于梅心，于是，故事就从此层层展开……

目 录

第 一 章		(1)
第 二 章		(21)
第 三 章		(32)
第 四 章		(47)
第 五 章		(63)
第 六 章		(79)
第 七 章		(102)
第 八 章		(115)
第 九 章		(136)
第 十 章		(152)
第十一章		(166)
第十二章		(180)
第十三章		(202)
第十四章		(230)

第十五章	(240)
第十六章	(260)

第一章

秋夜，苍白的下弦月，像饱帆的小舟在乌云中飞驰；风在林梢上呐喊，而夜魔的硕大无朋披风，已罩蔽了幽暗阴森的铁家堡，时已三更。

铁家堡是武林重地，建于坡度不大的山坡上，占地三十余亩，堡主铁冠英非但武功显赫一时，与朝中权贵多有来往，这也是他毁誉参半的主要原因。

一阵大风卷起一蓬沙尘，在此同时，一道人箭已自西北角堡墙上掠下，悄然无声，形同鬼魅。

堡内的确戒备森严，叱喝声未毕，人影却已越过数重屋脊而消失。接着，堡中传来了尖锐、凄厉的唢呐声。以唢呐作为告警信号，可以说独此一家。

不久，整个堡中人影幢幢，各就岗位，却绝无声息。是否乌合之众？一目了然。

此刻，在中央西跨院中的牢房内，两个角落的干草上各蜷卧着一人。一个二十多岁三十不到。自他那朴实英挺的面貌上可以看出他的个性和尚未磨光的一头棱角。另一个四十多岁，岁月在他的脸上留下刻度，也为他留下了丰富的经验。

现在一件白色的物体轻轻飘落在他的面前，这人虽闭着眼，却明明知道，但他仍闭目佯作不知，大约半盏茶工夫过去，他才微微睁眼瞄向另一角落。

年轻人似乎睡得很沉，有轻微的鼾声。

中年人倏然坐起，捏起一张纸片，就着通风口的微光好像只看了一眼，纸片上的数十字已尽收眼底。

但最后这样写着：事关机密，勿留只字片语。切记！

中年人把纸片握成一个小纸团往口中一丢就咽了下去，然后倒下。丢纸片的人当然就是那个形同鬼魅的高手了，他仍然在屋顶上窥伺。

任何人都相信，外面的人是来救人或者暗通消息，叫他如何逃走的，但世事实难逆料，中年人躺下不久，嗓中“咯咯”两声，五官抽搐扭曲而移位，七窍流血而亡。

这一幕惊心动魄的景象，年轻人全看到了。尽管他一跃而起，却知道已经太迟了。

他知道是怎么回事，他相信如果现在他能脱出此牢，必能追上这个阴谋灭口的人，他有把握。

“高凌宇，有人来救你？”是堡主铁冠英的口音，道：“你想走？这未免太天真了吧？”

高凌宇道：“铁冠英，贵堡外表看来挺唬人的，却是外强中干，经不住考验，刺客潜入，顺利达成任务，想必已经离去了！”

铁冠英漠然道：“刺客的目的是什么？”

高凌宇冷冷一笑，道：“请把火折子丢进来。”

铁冠英冷笑道：“高凌宇，你不必玩花样，就是有人来接应你，也休想逃出本堡。”

高凌宇一字一字地道：“铁冠英，如果你想逮住毒死这个囚犯的凶手，就快点去追，或者把我放出来，我有把握追上他。”

“嘿……”铁冠英冷笑道：“我看你小子能玩出什么花样……”“啪哒”一声，丢进一件东西。

高凌宇捡起来“嚓”的一声燃起火折子，外面的铁冠英低吼了一声，道：“高凌宇，是你杀了他？”

高凌宇冷蔑地道：“姓高的不作这种臭事，我要宰他早就下手了！何必等到现在？真是不通。”

铁冠英道：“那他是为何中毒的？”

高凌宇说了所见的一切，铁冠英一声不响，他素知高凌宇的为人，他永远不会使毒，更不会施袭。即使是站在敌对的立场，这份信念都不会动摇。

铁冠英也很绝，沉声道：“来人哪！”

总管贾飞虹道：“堡主有何吩咐？”

“开门放人！”

贾虹讷讷道：“高凌宇一旦脱困，等于放虎归山，再想抓他，恐怕就太难了。请堡主三思！”

铁冠英道：“高凌宇，你能把刺客交给我？”

高凌宇道：“当然，而且如果今夜追不上，可以定在两个月的限期之内。”

铁冠英晒然道：“听你的口气，似有绝对的把握，你可

知他是……”

高凌宇道：“必是已被磔死的魏忠贤的余党王永光、史坤以及高捷的……”

“好了！”铁冠英道，“你高凌宇的人格和侠誉已典押在铁某这儿，两个月内，带着刺客到此赎回你所典押的东西。贾总管，开门……”语音未毕，人已在数丈之外了。

这显示铁冠英的心意已决，就不再更改，贾飞虹愣了一下，取出一根巨大的钥匙开了牢门，道：“高凌宇，你的口才不错，你的运气更不错……”

高凌宇腾身而起时，火折子早已熄了，贾飞虹只感觉肩上被点了一下，人影立幻，人家在他肩上着力，他事先居然未能防范。可见主人对此人破例另眼相看是有道理的。

本来内心极窝囊，一旦想开了也就置之泰然。刚才人家如果要把他的六阳魁首当球踢，脑袋瓜子早就不在脖子上了。

高凌宇并非那么有把握能追上这个刺客。但在两个月之内，他却有信心能逮住他。现在他必须正确地猜出刺客所去的方向，如果方向猜对了，他仍有把握追上。

他以为刺客得手之后不会在距此十二里外的镇上投宿，他会趁半个夜晚趲赶路五七十里，清晨再投店，而他必是由此向南，奔向金陵。

确定了目标，全力施为循捷径奔驰。

他的判断果然没有错，在土岗顶端望去，两个人影一前一后向南奔驰。速度已经不太快了，作任何事，判断是

十分重要的。也许他们以为不可能有人追来，也无人能猜准他们所去的方向。的确，高的一个四十五六，一张马脸配上一双露白的牛眼，绰号倒也衬配——“花丛无常”崔森。较为矮胖的三十来岁，额上和左颊各有一道刀疤。他也是武林中凶名久著的人物，武林中哪个不知“邛山三鼠”老二吴天。

崔森在前，吴天在后，到了小径边的嶙峋岩石附近，崔森突然打住。吴天差点撞到他的身上。

那岩丛中显然坐着一个人，也许是他们先入为主，以为不会有人追来而疏忽了，崔森阴声道：“什么人？”

岩石上的人淡然道：“等人的。”

吴天不免有气，道：“入你姊！深更半夜地在此等人，见鬼！”

那人道：“你说对了！在下等的正是鬼！”

二人缓缓走近，那人低头坐在岩石上，看来年纪不大。崔森低沉地狞笑了一阵，道：“崔某差点走了眼，原来是一位有心人。那好，自动送上门，倒也省了爷们去找你。”

青年人道：“在下刚才说是在此等鬼，也正是这个意思……”

吴天粗暴地道：“什么意思？”

青年人道：“这不是很简单吗？设若二位今夜不伸腿瞪眼，在下怎会说在此等鬼？或者，假如在下不停止呼吸，又如何能在此等鬼？”

崔、吴二人相视轻蔑地大笑。崔森道：“小吴，这可热

闹哩！咱哥儿干老横，胡子都快干白了！居然还有向咱们打闷棍的，你说，这小子是不是有点隔路？”

吴天笑起来有刀疤的表情肌形成了不规则的纹路，道：“我说崔兄，这叫着抽大烟折豆秸——各事各码。江湖上真有一些不知死活的愣头青，为了闯万儿，把个脑袋瓜子掖在裤腰带上打滴溜。”

青年人要不是真如吴天所说的愣头青，那一定成竹在胸，面对武林中两个凶人恶煞，硬是沉住气。

崔森毕竟成名较早，虽然恃技自负，这世上为闯万儿而玩命的人毕竟不多，道：“小吴咱们得琢磨琢磨，这小子颇似铁家堡牢中那个同伴，只不过我崔森不信这份邪，这小子能比咱们还快，在这儿等咱们？况且，铁冠英会把他放出来吗？”

吴天微微一愕，道：“崔兄，当时我在把风，可没有看到里面还有个人。就凭这副鸟架子，入你姊！能赶在咱们前面，那可真是见了鬼哩……”

崔森道：“小吴，但愿是我走了眼，不过，就看他这个谱儿，还真像个滑不留丢，精得出油的货色……”

吴天晒然道：“崔兄，不是我门缝瞧人把他瞧扁了！当今武林中有这么年轻的高手，连咱们两个都不怕的吗？崔兄你说说看，就凭他这份德性，是鹰爪（官面）、老合（江湖）还是托线（镖行）的？你把他估高了！快别……”

崔森一抬手，打断了吴天的话，道：“盘盘看……”

吴天道：“小子，报出名来，这可正是你闯万儿的时候

哩！”

青年人缓缓地抬起头，而且伸了个懒腰，道：“白骨断肠……”

仅仅四个字，这两个狂妄的家伙突然动容，像呛了一口西北风。

吴天讷讷地，还有点不信，道：“你就是‘白骨断肠刀’高凌宇？”

青年人道：“凭两位在武林中的地位，高凌宇又算得了什么？不过话又说回来，在铁家堡牢中不论是逃出或被放出来，这都不是二位所能想像的事吧？”

崔、吴互视一眼，还是崔森见多识广，凡是肚中有货或身怀绝技的人，气度必然不凡。这是装不出来的。

不过事已至此，凭这两个人物，却也不会示弱。吴天道：“姓高的，今夜你送上门，咱哥们正好为道上的朋友们复仇，姓高的，铁家堡固然威风，却也不是龙潭虎穴，要不，咱哥们怎能进去宰人，而你却被关在牢中……”

高凌宇冷蔑地笑笑，道：“夏虫不可语冰。有些事对你这匹夫说也是对牛弹琴。这辰光挺凉快，在这儿活动活动筋骨也正是时候。”

吴天大声道：“高凌宇，你少在这儿咋唬，吴爷一个人就能收拾你……”别看他身子略肥，弹身撤剑同时进行，眨眼就到。

这工夫高凌宇已下了岩石。撒下了非金非铁，白森森的刀身上泛出淡淡血光的怪刀。本因为刀是银白色的，而

能泛出淡淡的血光，这才名贵哩！

软剑和刀一接，璀璨的晶芒有如千万块冰屑暴溅，人在刀剑劲浪中回环曲折，刀剑在两人的间不容发的距离下呼啸泻过。一个是刀疤与凶睛毒芒映辉，一个是神凝意欲，刀幕绵密，方位与角度的怪异，三七二十一刀在七个方位的数折，弹跳和虚空滚翻中完成。

吴天为三鼠的老二，在黑道上自有他的地位，也许心理上不无怯意，才不过二十招左右，软剑一缓，门户洞开，“喇”地一声，自左肋斜划而下，一直延伸到胯骨处。

血水立刻透衣而出，吴天凶残成性，还想作困兽之斗，软剑一抖，内力不聚，剑身无法挺直，反而连打三个“塞鸡步”被崔森扶住。

就在这回工夫，吴天的下衣几乎全被鲜血湿透，却仍喘着气道：“姓高的，你……是好样的……咱们再拼……”血像泼了出来，脖子一搭拉，崔森就松了手，刚才还活蹦乱跳的吴天，仆地气绝。

崔森有点后悔，也不能不恨吴天急着动手。道：“高凌宇，你打算……”

“跟我回铁家堡，省点力气，也许在花丛中还见得着你这个风流无常。”

崔森晒然道：“凭你‘白骨断肠刀’甘为铁冠英跑腿？”

高凌宇傲然一笑，道：“我为他跑腿也好，他为我拷刀也好，这都无关紧要，在你来说，是否能逃过今夜，继续嚼谷才是正题。”

崔森色厉内荏地道：“你既然也被关在里面，怎么会出来追我们？”

“武林中勾心斗角，尔虞我诈。今日的朋友可能是明天的仇敌，而过去的对头，也可能是今日的伙伴，莽莽武林，谁能有效把握这一点诀窍，谁就能任意纵横。”

崔森道：“高凌宇，你该知道我们上面的主儿……”

高凌宇笑道：“俗语说：打狗看主面。如不打你们这两头狗，又如何引出你们的主儿？这样解释不也很别致？”

崔森马脸一沉，道：“姓崔的见过世面，可没有把你这鬼儿子放在心上。”自腰上撒下乌金鞭，似乎一看到此鞭，信心就好得邪气。好歹这家伙跟着他闯南到北已有二十多年了。

高凌宇柔声道：“崔森，为你为我，都不要一翻两瞪眼玩家伙。”

崔森切齿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高凌宇道：“你想想看，人家铁冠英指名要杀人的凶手，自然是要活蹦乱跳的，万一动手把持不住，撂倒了你，你这个臭皮囊的尺寸又比别人大得多，叫我如何把你弄回铁家堡？”

“找死……”崔森声出鞭到，别看他身躯高大，却极灵活，鞭长七尺加上长臂，两丈之内，乌光闪烁绞缠，如万蛇腾跃扑噬，“啾啾”鞭啸配上崔森全身骨节暴响，呼吸似乎全提聚在喉头，使人体体会到，性命之存续，全凭一口气了。

“白骨断肠刀”只有在这档口才能体会此名的真意。刀身惨白泛出淡淡血芒，使人感觉唯有白骨皑皑差堪比拟。此时此刻看到刀华如雪崩冰裂，天河暴湍，能不断肠？

高凌宇道：“崔森，你是‘五广’还是‘五彪’中的人物？”

崔森嗓中有如拉着胡琴，道：“能说出这名家的人，想必也不是外人，你……”

高凌宇道：“崔森，那只能让你去猜了！你还不配……”

崔森逐渐感到鞭上压力倍增，像在水底挥动。在他出道以来，以及为某方面罗网，从未遭遇到这么大的压力。

“白骨断肠刀”长不过四尺左右，却在乌金鞭的两丈威力范围内填充了每一寸的空间。刀芒不离全身要害，崔森只好以鞭作三节棍来用，一手持鞭柄，一手握鞭梢。

远攻用鞭身抽扫，近攻用鞭柄砸戳。

在崔森的感受上。好像如雪的刀球之中只有刀而没有人，他的视觉已不能有效地分辨刀芒的虚实了。

一个人在被人利用，作牛作马之后，而到了鸟尽弓藏之时，那种落漠和悲怆，是局外人所无法想像的。

“噉……”凄厉的惨嗥破空而起，崔森的马脸已由鼻部以下全被削飞。刀势未尽，把胸骨砍断七八根。

崔森高大的身子，硬生生地倒退了五六步才倒下。

“要留活的，还是让他走了！这要弄回去向铁冠英交差，如何弄法？能有一辆车或一匹牲口就好了……”